



正本

单位登记号:	510107002139
项目编号:	SCSHLQTHBKJYXGS983-0004

四川省海蓝晴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检 测 报 告

HLQT 检 (202101) 第 008 号

项目名称: 广安市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2020 年-2021 年度环保检测

委托单位: 广安川能能源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: 2021 年 01 月 07 日



检测报告说明

1. 报告封面无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、报告无骑缝章无效。
2. 报告内容需齐全、清楚，涂改无效；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。
3. 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本报告十五日内向本公司联系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4. 本报告只对采样、送样的检测结果负责，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的检测结果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
5.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，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业广告，违者必究。
6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以外，所有样品超过标准时间规定的不再留样。

机构通讯资料

四川省海蓝晴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：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武科西一路 78 号

西南干线交通大厦 5 楼 B 区

邮编：610041

电话：028-85071566

电子邮件：3308638343@qq.com

1、检测内容

受广安川能能源有限公司委托,我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3 日对该公司广安市垃圾焚烧发电项目(四川省广安市岳池县普安镇斑竹园村 6 号)废水进行了检测。

2、检测项目信息

检测项目信息见表 2-1。

表 2-1 检测项目信息

检测类别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样品状态	检测频次
废水	DW002 雨水排口	pH、化学需氧量(COD _{Cr})、氨氮	无色、透明、无异味	检测 1 天 1 天 1 次

3、检测方法来源

检测方法来源见表 3-1。

表 3-1 废水检测方法来源
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方法来源	使用仪器及编号	检出限(mg/L)
pH	便携式 pH 计法	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增补版)国家环境保护总局(2002)第三篇第一章 六(二)	便携式 S2 pH 计 LYQ-JL003	/
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	HJ 535-2009	T6 新世纪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LYQ-JL027	0.025
化学需氧量(COD _{Cr})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	HJ 828-2017	50.00mL 滴定管	4

4、检测结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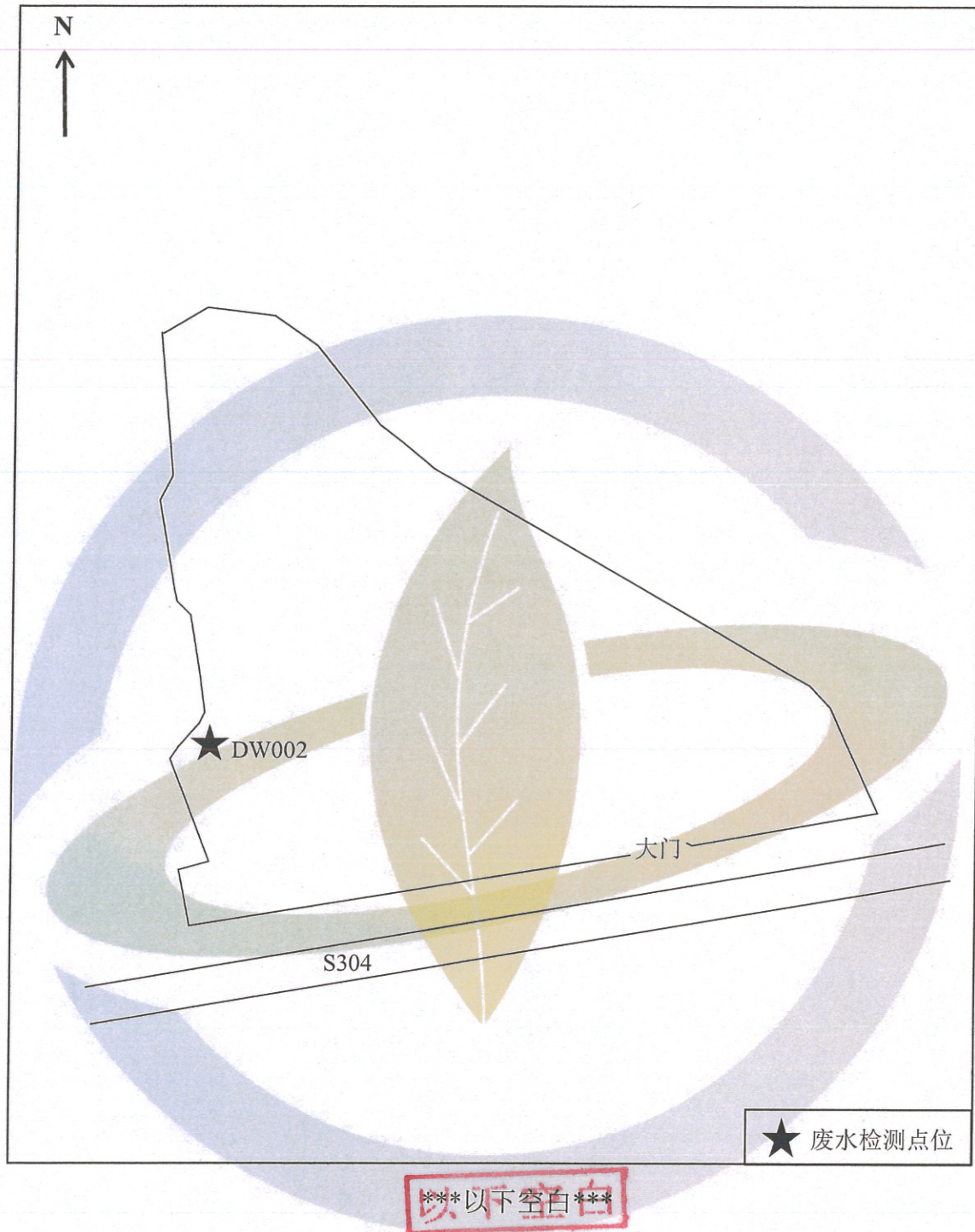
检测结果见表 4-1。

表 4-1 废水检测结果 单位: mg/L

检测日期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
2020.12.23	DW002 雨水排口	pH (无量纲)	7.35
		化学需氧量(COD _{Cr})	16
		氨氮	0.576

正文结束

附：检测点位示意图

编制： 罗雯审核： 胡婷签发： 陈旭日期： 2021.01.07日期： 2021.01.07日期： 2021.01.07



印章